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的一般風險提示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在本公告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魏葉忠先生、沈其甫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和承担债务的方式购买安徽凤砂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三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和安徽大华东方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方案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如该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次重组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